

OPINION STATEMENT



溫室氣體查驗意見聲明書

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資訊

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1號10樓之1

經本公司依據 ISO 14064-3:2019 完成查驗並符合下列標準要求
ISO 14064-1 : 2018

類別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10.728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類別2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34.5115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類別3~6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1,755.9125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1,801.152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Opinion No.: ARES/TW/A2608707G

Date: 2026-07-31

Version: 01



意見中須含完整的查驗範圍、目標、標準和調查結果，否則意見無效。

Authorized by :



ARES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 Ltd.

No.12-2, Ln. 187, Wenping Rd., Anping Dist., Tainan City 708, Taiwan

TEL / 06-295 9696 (Rep. Line) FAX / 06-295 9667

www.ares-registration.com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瑞仕)經由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請 ISO 14064-1:2018 查驗,依據 ISO 14064-3:2019 之要求執行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查驗,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期間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亞瑞仕獨立客觀的取得支持溫室氣體主張揭露資訊的佐證,確保報告資訊符合準確性、完整性、一致性及透明度之準則,其內容無錯誤或遺漏之項目。查驗意見內容說明如下:

查驗範圍

亞瑞仕確認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第 1 部:組織層級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之量化及報告附指引之規範執行提出組織邊界及營運範圍內之人為活動溫室氣體排放量與相關標準要求之符合性,根據 ISO 14064-3:2019 準則提出上述保證意見涵蓋內容如下:

(1) 查驗之溫室氣體盤查期間: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查驗場址:

場區名稱	場區地址
• 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1 號 10 樓之 1
• 台北辦公室	• 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1 號 10 樓之 1
• 汐止倉庫	•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 167 號 6 樓
• 麗巖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1 號 10 樓之 1
• 香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	• 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1 號 10 樓之 1

(3) 查驗溫室氣體種類: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三氟化氮(NF₃),並參照 IPCC 最新公布溫室氣體一覽表。

(4) 溫室氣體排放量化計算之全球暖化潛勢(GWP)引用 IPCC 2021 第 6 次評估報告之全球暖化潛勢值,各場址引用的電力排放係數如下表。

(5) 電力排放係數引用經濟部能源署公布之 2025 年產業電力排碳係數:0.466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度計算。

查驗意見

亞瑞仕執行第三方公正獨立客觀查驗溫室氣體主張揭露資訊與現場相關佐證,確保報告資訊符合準確性、完整性、一致性及透明度之準則,實質性差異門檻判斷準則為 5%,查驗過程包含文件審查、行前評估、抽樣計畫、證據蒐集,取得查驗意見需要之資訊,確保溫室氣體排放量準確性。亞瑞仕簽發查驗意見類型為未經修改的意見。

保證等級

亞瑞仕依據查驗準則執行查驗程序,證據結果顯示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之溫室氣體主張符合規定,未違反實質性差異門檻 5%,各類別溫室氣體的排放量與保證等級,查驗結果如下表

意見中須含完整的查驗範圍、目標、標準和調查結果,否則意見無效。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安平區文平路 187 巷 12 號-2
第2頁 共4頁

【全部查驗區域各類別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保證等級
類別一	10.7281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二	34.5115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三	34.2298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四	1,721.6827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五	NS	N/A
類別六	NS	N/A
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1,801.152	

*NS: Non-significant 不顯著；N/A: Not available 無判定

【各場區各類別溫室氣體排放量】

場區名稱	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辦公室及汐止倉庫	
類別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保證等級
類別一	10.7281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二	20.5379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三	13.2737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四	1,219.5665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五	NS	N/A
類別六	NS	N/A
場區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1,264.106	

場區名稱	麗歲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類別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保證等級
類別一	0.0000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二	13.1516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三	20.9137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四	501.9208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五	NS	N/A
類別六	NS	N/A
場區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535.986	

意見中須含完整的查驗範圍、目標、標準和調查結果，否則意見無效。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安平區文平路 187 巷 12 號-2
第3頁 共4頁

場區名稱	香印永續股份有限公司	
類別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保證等級
類別一	0.0000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二	0.8220	合理保證等級
類別三	0.0423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四	0.1954	有限保證等級
類別五	NS	N/A
類別六	NS	N/A
場區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1.060	

保密性聲明

此報告及附件可能包含屬於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機密資訊，未經麗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書面同意，其他個人、團體或公司禁止自行複製或發行。

利益衝突迴避聲明

此報告及附件內容完全依照主管機關之標準方法與程序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查驗作業。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構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亞瑞仕與受查驗單位並無財務投資之關係，且符合主管機關對利益衝突迴避之要求。如有違反前述事實情事，經主管機關查驗屬實時，此報告及附件內容願接受主管機關判定為無效之處分。

查驗團隊

亞瑞仕查驗團隊依據公正獨立客觀的查驗過程，提出上述之查驗意見。

主導查驗員：

徐瑞強

備註：本查驗意見遵照亞瑞仕溫室氣體查驗服務條款要求，意見書內容由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依據溫室氣體主張之查驗結果進行編製，業經客戶同意後發行。本意見書非用以解除客戶遵守組織章程、全國或者地方法令，以及任何被發佈國際指南章程之責任；客戶與亞瑞仕彼此為獨立之個體，客戶非受亞瑞仕約束，在此亞瑞仕除客戶之外毋須代表其面對其他組織團體。

意見中須含完整的查驗範圍、目標、標準和調查結果，否則意見無效。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安平區文平路 187 巷 12 號-2
第4頁 共4頁